



世界文学经典宝库
An English-chinese Collation

(美)杰罗姆·戴维·赛林格

麦田守望者

The Catcher In The Rye

珍藏全译本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世界文学经典宝库
An English-chinese Collation

麦田守望者

(美)杰罗姆·戴维·赛林格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世界文学经典宝库/大仲马……等(Dumas et al.)著；
刘彬译.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6.4

ISBN 7-204-07803-9

I. 世… II. ①大… ②刘… III. 长篇小说 - 外国
- 近代 VI. 1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35491 号

世界文学经典宝库(全十册)

译 者 刘 彬

责任编辑 晓 峰

封面设计 宋双成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市通州天宝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1168 1/32

字 数 1850 千

印 数 1-3000

版 次 2006 年 4 月第一版 2006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04-07803-9/I·1650

定 价 350.00 元(全十册)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0471)4971562 4971659

目 录

麦田守望者

第一章	(3)
第二章	(7)
第三章	(15)
第四章	(24)
第五章	(31)
第六章	(35)
第七章	(40)
第八章	(46)
第九章	(51)
第十章	(58)
第十一章	(66)
第十二章	(70)
第十三章	(76)
第十四章	(84)
第十五章	(90)
第十六章	(97)
第十七章	(104)
第十八章	(114)
第十九章	(119)

第二十章	(126)
第二十一章	(132)
第二十二章	(140)
第二十三章	(147)
第二十四章	(152)
第二十五章	(163)
第二十六章	(178)

觉 醒

第一 章	(183)
第二 章	(185)
第三 章	(187)
第四 章	(190)
第五 章	(193)
第六 章	(196)
第七 章	(197)
第八 章	(203)
第九 章	(207)
第十 章	(211)
第十一 章	(216)
第十二 章	(218)
第十三 章	(222)
第十四 章	(226)
第十五 章	(228)
第十六 章	(233)
第十七 章	(238)
第十八 章	(242)
第十九 章	(246)
第二十 章	(248)
第二十一 章	(251)
第二十二 章	(255)

第二十三章	(258)
第二十四章	(262)
第二十五章	(265)
第二十六章	(270)
第二十七章	(275)
第二十八章	(277)
第二十九章	(277)
第三十章	(280)
第三十一章	(286)
第三十二章	(288)
第三十三章	(290)
第三十四章	(296)
第三十五章	(299)
第三十六章	(301)
第三十七章	(306)
第三十八章	(308)
第三十九章	(310)

麦田守望者

第一章

你如果确实想听我说，首先希望知道的大概是我在哪里出生，不幸的童年是如何度过的，父母在生我以前都干什么，还有像这样的一堆大卫·科波菲尔式废话。但说实在的，我无心对你讲述这一切。第一，这种事让我十分讨厌；第二，我如果议论父母的私事，他们两个一定会大发雷霆。对这种事，他们最爱发火，尤其是我父亲。他们为人很好——我根本不愿意讲他们的坏话——但他们的脾气确实十分暴躁。何况，我也并非想讲述你他妈的我整个自传。我要向你讲述的不过是我去年圣诞节之前过的那段可笑的日子，后来我的身体非常虚弱，必须离家来这里疗养一段时间。我把这些事情都对 D. B. 说了，他是我的哥哥，在好莱坞。那里距我现在这个简陋的住处很近，因此他经常来这儿看望我，差不多每个星期天都来，我要在下个月回家，他准备自己开车去送我。他不久前买了一辆“美洲虎”，是英国小轿车，一个钟头能驶大约二百英哩，买这车用去他差不多四千块钱。现在他非常富有。本来他没有多少钱。以前在家时，他不过是一位很平常的作家而已，写了本著名的短篇小说集《秘密金鱼》，不知道你是否听说过。这本书中最精彩的一篇便是《秘密金鱼》。讲一个小孩怎样不愿意让任何人观看自己的金鱼，由于那鱼是他用自己的钱买的。这个故事极为感人，几乎把我搞得神魂颠倒。现在他进入好莱坞，成了娘子——这个 D. B. 。我最不喜欢的就是电影。你在我面前最好连提都别提。

我想从我离开潘希预科学校那天开始说。潘希这所学校位于宾夕法尼亚州埃杰斯镇。你或许听说过。或许你起码见到过广告。他们好像在上千家杂志上登过广告，都是一位神气的小伙子骑在马上跳篱

笆。就像在潘希除去比赛马球以外就无事可干一样。实际上我在学校周围连一匹马的影子也不曾看到过。在这张跑马图下面，都是这么写的：“自从一八八八年开始，我们便将孩子培养成出色而有智慧的青年。”这都是胡说八道。潘希与其它学校没有什么不同，并没有培养出任何人材。并且在那儿我从来没有看到过出色而有智慧的人。也可能有几个，但他们大概在入校的时候就是那种人。

啊，那天刚好是星期六，要和萨克逊·霍尔中学比赛橄榄球。和萨克逊·霍尔的这次比赛被视为潘希附近的一件大事。这是年内的最后一场球赛，假如潘希赢不了，看来大家肯定会自杀。我记得那天午后大约三点，我爬上很高的汤姆森山看球赛，站在那门曾经在独立战争时用过的混账大炮一边。由这儿能看到整个赛场，能够望见两队人马四处冲杀。看台上的情景尽管无法瞧清楚，但你能够听到他们的吆喝声，一片震耳欲聋的喊声为潘希加油叫好，因为除我之外，几乎整个学校里的人全在球场上，然而为萨克逊·霍尔加油的声音却难得听见，由于来客地比赛的球队，拉拉队的人一般都很少。

橄榄球比赛中一直都难得看到女孩子，只有高年级学生才能带着女孩子前来看球。这的确是一所阴森恐怖的学校，不论你站在哪个角度看它，我总希望自己身边起码不时地能看到几位姑娘，即便只看到她们在搔胳膊、擤鼻涕，甚至在傻乎乎地笑。赛尔玛·瑟摩尔——她是校长的千金——总是过来看球，但是像她这种女人，确实无法使你产生太大的兴趣。实际上她为人很好。有一回我和她一同由埃杰斯镇乘公共汽车外出，她坐在我身边，我们两个尽情地交谈起来。我很喜欢她。她鼻子很大，指甲早就掉光了，看上去似乎在淌血，胸前装了两只假奶子，朝各个方向直挺，但是你看到以后还是会认为她很可爱。我对她感兴趣之处，是她向来都没有肆无忌惮地吹捧她父亲多么了不起。或许她明白他只是一个装腔作势的无能之辈。

之所以我要站在汤姆森山上，没有去下面看球，是由于我刚刚和击剑队一同由纽约回来。我还是这个击剑队的可怜领队。太了不起了。我们早上动身去纽约和麦克伯尼中学进行击剑比赛，但是此次比赛取消了。我们将比赛时用的剑、装备以及一些其它的东西统统丢到

了他妈的地铁上。这件事不完全是我的错。我必须不停地起身看地图，便于知道在什么地方下车。最后，我们不到吃晚饭时间，在午后两点半就已经返回了潘希。坐火车回来的路上，队里没有一个人理睬我。说起来，这倒蛮有意思的。

我没有去下面看球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就是我得去向历史老师老斯宾塞道别。他患着流感，我想在圣诞假期开始以前再也不能同他见面了。他留了一张便条给我，说是想在我回家以前再见我一面。他明知我此次离开潘希以后就不会再回来了。

我差点儿忘了对你说这件事。他们将我从学校开除了，圣诞假期以后就不让我回来了，因为我四门功课没有及格，又不愿意努力学习。他们总是告诫我，让我努力读书——尤其是过了半个学期，我的父母来学校和老瑟摩尔谈了话之后——但是我一直没有把它当回事，因此我就被开除了。他们在潘希开除学生是常有的事儿。潘希在教育界名声相当不错，这一点儿没错。

啊，那是在十二月，天气冷得就像巫婆的奶头，特别是在这混账小山顶上。我只穿着一件晴雨两用的风衣，没有戴手套之类的。上周，不知谁从我屋里把我的骆驼毛大衣偷走了，大衣兜里还装着我那副毛皮里子的手套。潘希到处都是贼。很多学生家中都是非常富有的，但是学校中依然全是盗贼。学校愈贵族化，里边的贼就愈多——我这是说真的。啊，我那时候纹丝不动地在那门混账大炮一边站着，观看着下边的球赛，冻得我够呛。不过我并没有一心一意地看球。我迟迟不肯走的真正原因，是要和学校默默告别。以前我也从一些学校和一些地方离开过，但我在离开时自己竟然毫不在意。我不喜欢这种事情。我对于悲痛的离别或者不愉快的离别都无所谓，凡是从一个地方离开，我都希望自己明明白白地离开。否则，我心中会很难过的。

算我运气不错。突然我想到了一件事情，使我意识到自己他妈的快要离开这里了。我忽然想到在十月份，和罗伯特·提契纳尔及保罗·坎贝尔如何一块儿在办公大楼前玩橄榄球。他们两个都是很好的小伙子，特别是提契纳尔。那时候恰好是在吃晚饭以前，外边的天色已经暗了下来，但是我们还在玩球。天愈来愈黑，黑得连球都快看不到

了，但我们仍然不愿意放弃，最后不得不屈服了。那个教生物的老师，赞贝希先生，由教务处的窗子里面伸出头来，让我们到宿舍去吃晚饭。如果我运气不错，能够在关键时刻想到这种事情，那就能很好地做一番告别了——起码有足够的时间可以做到。所以我刚刚有了那种感觉，便立即转身跑向另一个山坡，朝老斯宾塞家里跑去。他不在学校里住，他在安东尼·韦恩住。

我马上跑到大门前，接着稍稍歇了一会儿，喘了口气。我气短，对你说实话，我吸烟吸得很厉害，这是其中的一个原因——也就是说，我以前吸烟吸得非常厉害。如今他们要我戒了。另外一个原因，我只是去年一年就长了六英寸半。正由于这样，我差点儿患了肺病，如今离家到这里来进行他妈的检查治疗什么的。实际上，我身上并没有什么病。

啊，我歇了片刻之后，便穿过了二〇四大街。天气寒冷得就像在阴曹地府，我险些跌倒在地，几乎都不清楚自己为何要这样跑——我想也许是由于一时兴奋。跑过马路之后，感到自己像迷了路一样。那是一个混账下午，天气特别阴森，没有太阳，在每次走过马路以后，你都会产生一种像是迷了路的感觉。

我刚到老斯宾塞家门前，就用力地摁铃。我确实冻得够呛，耳朵特别痛，手指头无法动弹。“哎，哎，”我简直叫了起来，“快点儿开门啊。”终于，斯宾塞老太太过来开门了。因为家中没佣人，每回都是他们亲自前来开门。他家没什么钱。

“霍尔顿！”斯宾塞太太说道，“看见你太开心了！请进，亲爱的！你大概冻坏了吧？”我认为她确实很愿意见到我。她喜欢我。起码我是这么认为的。

嘿，我几乎是立刻就迈进了屋。“您可好，斯宾塞太太？”我问，“斯宾塞先生怎么样？”

“我帮你把大衣脱下来吧，亲爱的。”她说。她没有听到我问斯宾塞先生的话。她的耳朵有点儿聋。

她将我的大衣放到门厅的壁橱中，我随便用手将头发向后理了理。我总是把头发理得特别短，因此不必用梳子梳。“您还好吗，斯

宾塞太太？”我重复了一遍，不过声音更高一点儿，便于让她听到。

“我很好，霍尔顿。”她关好橱门，“你还好吗？”由她问话的语气中，我立即发现老斯宾塞已将我被学校开除的事情对她说过。

“还行，”我答道，“斯宾塞先生怎么样？他感冒好点儿了吗？”

“好了吗？霍尔顿，他完全和健康人一样——我不知道该怎样说……他这会儿在自己的房间中，亲爱的。进去吧。”

第二章

他们都有属于自己的房间。他们都已经七十岁，要不就七十多了。他们仍然自寻其乐——不必说，当然傻乎乎的。我知道这话听上去有点儿过分，不过我完全不是故意想说这些话。我只是说自己非常惦记老斯宾塞，时间久了以后，就不禁琢磨像他这么活着到底有什么意义。我的意思是他的背驼得很厉害，姿势非常难看，讲课时把粉笔弄掉了，经常让坐在前排的学生走过去替他捡起来。我觉得这太可怕了。然而假若你想他想得恰如其分，而没有想得过多，你便会认为他的生活也算不上太苦。比如说，某个周日我和几个人在他那儿喝热巧克力，他取出一块破烂的纳瓦霍毯子让我们瞧，那是他和斯宾塞太太在黄石公园从一个印第安佬手中买的。你不难想像老斯宾塞买下那块毯子心中会有多么快乐。这就是我想表达的意思。有的人老得快要死了，正如老斯宾塞那样，只是买了块毯子也会快乐许久。

他的屋门是敞着的，但我仍然轻轻地敲了敲门，这是为了表示礼貌。我可以看到他坐的地方，他坐在一张大皮椅里，用我刚才提到过的那块毯子将身体裹得很严实。他听到我的敲门声，于是抬头望了一眼。“是谁？”他高声问道，“考尔菲德？请进，孩子。”除去在教室中以外，他从来都是高声叫嚷。有的时候你听后简直会毛骨悚然。

我刚走进去，立即有些后悔自己不应当来。他正在阅读《大西洋月刊》，屋里随处可见药丸及药水，鼻子中只有一股维克斯滴鼻药水的气味。这真让人沮丧。我对病秧子一直没有什么兴趣。还有更让人沮丧的，那就是老斯宾塞穿着一件极为褴褛的旧浴衣，可能是他来到世上那天就裹在身上的。我最讨厌的就是老人穿着睡衣或是浴衣。他们那极其瘦弱的胸部总是露在外边。再加上他们的腿。老人的腿，经常在海滨等地方看见，都很苍白，没有多少毛。“你好，先生，”我说，“我收到您的条子了。谢谢您还关心我。”他曾经写过一张条子给我，让我在放假以前抽时间去他家告别，由于我这次走了以后，就不会再回来了，“您简直太操心了。我无论如何也会来向您告别的。”

“坐在这上边吧，孩子。”老斯宾塞说道。他让我坐在床上。

我坐了下来。“您的感冒好了没有，先生？”

“我的孩子，如果我感到好点儿，早就去看大夫了。”老斯宾塞回答。讲完这话，他很自豪，立即像个疯子一样傻笑起来。后来他终于平静下来，说：“你为什么不去看球？我原想今天是有重要球赛的。”

“今天确实有球赛。我也去观看了一会儿，不过我刚刚和击剑队由纽约回来。”我说。嘿，他的床简直像石头一样硬。

他显出一脸严肃的神态。我早就料到他会这样了。“这么说来，你就要和我们分开了，是吗？”他问。

“是，先生。我认为是这样的。”

他开始犯老毛病了，不停地点着头。你这一生再也不会看到还有什么人比他会点头。你也无法弄明白他不停地点头是因为他在想问题，还是因为他仅仅是个很好的老家伙，头脑糊涂得都不清楚自己的屁股在哪里胳膊在哪儿了。

“瑟摩尔博士对你说过什么没有，孩子？我听说你们认真地谈过。”

“是，我们的确谈过。我们是谈过。我估计我在他的办公室中呆了差不多两个小时。”

“他对你说了些什？”

“哦……嗯，说什么人生就像一场球赛。你必须遵循规则比赛，

他讲得很亲切。我的意思是他没跳得碰到天花板什么的。他只是不停地他说着什么人生就像一场球赛。您知道。”

“人生真的就像一场球赛，孩子。人生真的就像一场大家必须遵循规则进行比赛的球赛。”

“是，先生。我知道就像一场球赛。我知道。”

球赛，狗屁球赛。对有些人来说确实是球赛。你如果站在实力强的一边，那还可以称作一场球赛，是的——我不想否认这点。但是你如果站在另一边，没有任何实力，那样的话还赛个什么球？什么都赛不成。完全算不上什么球赛。“瑟摩尔博士是不是已写信告诉你父母了？”老斯宾塞问。

“他说他准备在星期一给他们写信。”

“你自己写信对他们说了吗？”

“没有，先生，我没有写信，因为我在星期三就回家，也许到晚上就能看见他们了。”

“你觉得他们听到这件事情后会怎样呢？”

“嗯……他们听到以后会感到很苦恼，”我回答说，“他们肯定会这样的。这已经是我第四次转学了。”我摇摇头。我总是这样摇头，“嘿！”我说。我总是说“嘿！”这一是因为我的语言特别贫乏，二是因为我的一举一动有时候十分幼稚。我当时十六岁，现在十七岁，但有的时候我的行为却像只有十三岁一样。说来的确十分滑稽，这是由于我高六英尺二英寸半，并且有白头发。我确实有白头发。在头的一边——右边，有百万根白头发，从小时候就有。但是我有些时候的行为举止，却像只有十二岁的样子。大家都这么认为，特别是我的父亲。这样认为没错儿，但是并不完全正确。人们经常认为有些事是完全正确的。我根本就不放在心上，除非偶尔人们说我，让我成熟点儿，我才会发脾气。有时我的行为举止会比我的实际年龄要老成——确实是这样的——但人们却装作看不见。他们什么都看不到。

老斯宾塞又开始点头。他还抠起了鼻孔，假装只是捏一下鼻子，实际上他早已把那根大拇指伸到里面去了。我想他也许觉得这么做十分正常，因为那时候房间中只有我一个人。我也不是多么介意，只是

这样瞧着一个人掏鼻孔，总是不免有些想吐的感觉。

然后接起他的话头说：“你爸爸与妈妈几周前和瑟摩尔博士谈话时，我有幸见过他们。他们都是最善良的人。”

最善良，我从内心深处痛恨这个字眼。纯粹是装模作样。我每逢听到这个字眼，总会感到恶心。

顿时，老斯宾塞似乎有什么很妙、很尖锐——尖锐得就像针一样——的话想对我说。他在椅子上稍稍挺起身子，慢慢地回过身来。不过这仅仅是虚惊一场。他只是从膝盖上把那本《大西洋月刊》拿起来，准备扔到我身边的床上。他扔得太近了。就差二英寸左右，但他没有扔到。我起身从地上把杂志捡起来，将它放到床上。忽然，我打算走出这个混账房间了。我感觉到有一番严厉的训话立即就要开始了。我对于听训话倒无所谓，但是不喜欢一面听训话一面闻着维克斯滴鼻药水的气味，一面还得看着穿睡裤与浴衣的老斯宾塞。我确实不愿意。

训话还是来了。“你到底是怎么回事，孩子？”老斯宾塞说，语气还很严厉，“这个学期你学了几门功课？”

“五门，先生。”

“五门。其中几门不及格？”

“四门。”我在床上稍稍移动了一下。这是我所坐过的床中最硬的一张，“英语我考得还行，”我说，“因为《贝沃尔夫》与‘我子班代尔’这些东西，我在胡顿中学时都已经念过了。我的意思是学习英语我不必费太大的心思，除了有时候写写作文。”

他好像没有听我说话。每当人家说话时，他从来不认真听。

“历史这门我没有让你及格，因为你几乎什么都不懂。”

“我知道，先生。嘿，我非常明白。您也没办法。”

“几乎什么都不懂。”他又说了一遍。正是这个最使我难以忍受。我已经承认了，他却还要再唠叨一遍。但是他又重复了一遍。“几乎什么都不懂。我真怀疑，整个学期不知道你是否翻过一次课本。究竟翻过吗？要说实话，孩子。”

“嗯，我大概翻过一两次。”我对他说。我不想让他伤心。他对历

史几乎走火入魔了。

“你可能翻过，嗯？”他问——用一种讥讽的口气，“你的，啊，那张试卷就搁在我的小衣柜顶上。最上边的那张就是。请给我拿来。”

要这套很卑鄙，但我仍然过去将那张试卷拿来递给他——除此以外别无它法。然后我重新坐在他那张似乎用水泥砌的床上。嘿，你难以想像我心中有多么懊恼，后悔自己不应当来向他告别。

他把我的试卷拿起来，那模样就像拿着臭屁似的。“我们由十一月四日到十二月二日上有关埃及人的课。在自由选择的论文题中，你选择了写埃及人，你想不想听一下你都写了些什么？”

“不，先生，我不太想听。”我回答说。

但他还是读了出来。老师要干什么，你难以阻拦他。他是非要干的。

埃及人是个属于高加索人种的古老民族，生活在非洲北部一带。众所周知，非洲是东半球最广阔的大陸。

我不得不坐在那儿听着这堆没用的话。来这一套的确卑鄙。

我们今天对于埃及人非常感兴趣，其中有很多原因。现代科学依旧希望了解埃及人究竟用什么神秘药料涂在他们所包裹的死尸上，能够让他们的脸经过许多世纪而不腐烂。这个有意思的谜依旧是二十世纪现代科学的一个挑战。

他停下了，顺便将试卷放下。我开始有点儿痛恨他了。“你的大作，我们不妨这样说，写到这里就算结束了，”他用讥讽的口气说。你简直无法料到像他这种老家伙说话也能这样嘲讽，“但是，你在试卷下面又给我写了封短信。”他说。

“我记得我写了一封短信。”我说。我说得很快，因为我打算阻拦他，不叫他将那信高声念出来。但你拦不住。他热得就像一个点着的鞭炮。